

# 教育部防災青年大使招募簡章

## 一、目的：

為呼應聯合國 2030 永續發展目標中的 SDG11「韌性與永續城市」、SDG13「氣候行動」與 SDG17「全球夥伴關係」，並配合青年發展政策目標與各學習階段的韌性防災校園推動重點，教育部致力協助學校與社區，培養國內青年掌握全球防災教育的最新趨勢；同時，藉由防災教育，提升學生對災害風險的認識，培養其防災知識、正確態度與多元文化素養。透過國內培訓課程，強化學生對正確防災知識的理解，並培養團隊合作、問題解決與領導能力；此外，鼓勵青年積極參與各類防災服務，發揮社會影響力，成為推動社會進步的重要力量，展現臺灣的防災軟實力，讓世界看見臺灣。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

## 四、對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並符合以下要件者：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設有戶籍者之 **114 學年度**之高中職與五專在學學生<sup>1</sup>；不包括專四、五學生與在臺灣就讀之境外生<sup>2</sup>。
- (二) 在校學業成績及平時表現優良，且具備外語及特殊才藝者為佳（請提出成果證明）。
- (三) 對於防災教育推動工作有興趣及願意主動分享防災知識者。

---

<sup>1</sup> 高二、三及專二、三請檢附在學證明，高一及專一請檢附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或成績通知單，如身份不符規定，則取消錄取資格

<sup>2</sup> 外籍生、僑生、陸生及港澳生

五、執行期程規劃：倘有變動依教育部公告為準。

114/5 月	114/6-7 月	114/7-9 月	114/12 月
公告招募 甄選計畫	<u>06/30</u> 網路報名截止 <u>07/01</u> 紙本收件截止 <u>07/18</u> 公告防災青年大 使第一階段初審 參加國內培訓資 格之結果	<u>07/28-07/30</u> 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 訓暨第二階段複選 <u>09/05</u> 公告第二階段複選結 果	辦理防災青年大使 候選人增能研習活 動

六、申請作業及注意事項：

(一)須於時間內完成線上報名及紙本文件繳交。

(二)線上報名：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止**(以系統報名時間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三)線上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WcX9wsNtuvEjMsPk8>。



(四)紙本文件：

1. 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1 日(星期二)**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2. 申請表及檢附資料請直接寄送至：國立成功大學水工試驗所水資源環境組，地址：709015 臺南市安南區安明路三段 500 號 5 樓。

(五)聯絡人：

1. 教育部-李佳昕專案管理師  
聯絡電話：02-7712-9131，電子信箱：ftts0728@mail.moe.gov.tw。

2. 教育部-魏柏倫專案管理師  
聯絡電話：02-7712-9128，電子信箱：wei7283@mail.moe.gov.tw。

3. 國立成功大學-李芳君博士  
連絡電話：06-2371938-621，電子信箱：moe.ncku@gmail.com。

(六)申請文件內容：

1. 個人基本資料：申請表如附件一。

2. 中文自傳：內容包括參與防災教育推動動機，並附上證明文件(如證書、獎狀、成績單、服務時數、活動照片等)，以及外語及其他特殊

才藝，請列舉並附相關證明文件。

3. 如何實踐防災教育推動的行動計畫構想：包括防災教育宣傳及如何分享防災知識與國際交流經驗的作法。

4. 自我介紹及參與防災教育推動動機影片錄製：時間請以 2 分鐘以內為限。

(七)申請資料須繳交紙本 2 份、家長同意書 1 份（如附件二並請親簽），以釘書針或長尾夾簡易裝訂（正文及附件以 20 頁為上限，雙面列印為原則）。

(八)申請文件資料須完備，不接受補件或抽換；資料不齊全、不符規定或逾期線上報名及紙本文件送達者，均不予受理。

(九)相關附件資料請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計畫公告下載相關文件使用（<https://disaster.moe.edu.tw/WebMoeInfo/NewInfo/Home/Program>）。

#### 七、遴選作業：

(一)第一階段初選：依繳交之申請文件內容，由教育部組成遴選小組以書面及召開會議方式進行，錄取名額為正取 40 名，備取 5 名，得參與「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並成為防災青年大使候選人資格；每所學校以錄取 2 名學生為限，教育部與遴選小組得保留最後裁決權。

(二)第二階段複選：於「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時，由教育部組成遴選小組以口頭發表進行，自第一階段初選錄取 40 名中遴選至多三分之一學員(含原住民族 2 名)，備取 5 名。教育部得視人數及審查結果調整名額。

(三)第一階段初選結果預計於 **114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五)**公布於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計畫公告；第二階段複選結果預計於 **114 年 9 月 5 日(星期五)**公布於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計畫公告。

(四)各階段錄取名單將函文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通知，並請學校核予所屬學生公假受訓。

(五)獲選者若因故無法配合國內培訓，視同放棄權利，學校不得另派替代人選，由備取者依序遞補，備取人員若因故無法配合參與，造成名額從缺，則不補足名額。

(六)審查項目及配分：請參閱附件三。

## 八、獲選人員應配合事項：

- (一) 自行處理請假及請假期間相關課程安排等事宜。
- (二) 國內培訓以團進團出為原則，應依行程規劃進行，若突發狀況依團體決議集體行動，不可自行脫隊進行其他私人行程。
- (三) 參與國內培訓須按期繳交相關作業、心得報告等資料。
- (四) 經教育部合作刊登之防災教育相關刊物，或相關會議，將邀請參與學生撰稿或發表，倘有稿費、鐘點費等費用需求另行支付。
- (五) 心得報告或相關著作將於國內防災教育相關刊物登載，故引用相關資料應註明資料來源，以符合著作財產權。
- (六) 上述報告內容不可過於簡化或抄襲他人資料之全部或部分內文。
- (七) 以上文字、教材、影像等資料應同意教育部或其相關委辦計畫業務推動宣導辦理時使用。
- (八) 倘所屬地方政府另有差勤處理相關規定，應配合該規定辦理。
- (九) 「防災青年大使候選人增能研習活動」結束後，有意願擔任防災青年大使者，經完成相關任務後得受聘擔任「防災青年大使」。
- (十) 經教育部聘任為防災青年大使者，得邀請參與防災教育實務推動會議，並共同討論防災教育宣傳計畫及進行防災教育宣傳活動。

## 九、活動流程：

### (一) 活動內容說明：

本招募辦理目的為提升學生防災教育暨領導技能課程，課程結合各類災害議題且強調防災工作領袖人才潛力開發，以提升青年學子推展防災教育的使命感及實踐力。課程中將邀請專家講解災害風險、災害情境、災害潛勢認識及判讀，以鼓勵學生未來持續扎根防災素養，成為防災教育推動種子，持續參與防災教育相關服務。

臺灣學生將於國內進行遴選、培訓及增能研習，過程中將加強對防災相關資料之蒐集，同時研擬個人認為可能的解決對策，並滾動修正防災相關知識於返校後推廣給同儕。

### (二) 行程規劃說明：

預訂於 **114 年 7 月 28 日至 7 月 30 日** 辦理 3 天 2 夜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

(三)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

1. 活動日期：114年7月28日至7月30日。
2. 活動地點：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南投縣竹山鎮大公街100號)。
3. 住宿地點：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
4. 行程規劃：共計3天2夜。

第1天：114/07/28(星期一)(暫)		
時間	行程	地點
09:00	報到	高鐵臺中站
09:00~10:00	車程(往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	
10:00~10:30	始業式：長官致詞、合影	竹山訓練中心
10:30~11:00	破冰活動	竹山訓練中心
11:00~12:00	災害迷思破除及災害潛勢查詢	竹山訓練中心
12:00~13:0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3:00~16:00	正確火災知識	竹山訓練中心
16:00~17:00	地震災害應變原則	
17:00~18:00	個人對家庭防災行動實作及不同學習階段 防災教育宣傳計畫說明	竹山訓練中心
18:00~19:0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9:00~	注意事項說明及入宿	竹山訓練中心

第2天：114/07/29(星期二)(暫)		
07:00~08:00	早餐	竹山訓練中心
08:00~09:00	不同學習階段防災教育宣傳計畫討論	竹山訓練中心
09:00~12:00	口語表達訓練	竹山訓練中心
12:00~13:0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3:00~16:00	竹山訓練中心實地體驗觀摩	竹山訓練中心
16:00~18:00	不同學習階段防災教育宣傳計畫團體練習	竹山訓練中心
18:00~19:0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9:00~	注意事項說明及入宿	竹山訓練中心

第3天：114/07/30(星期三)(暫)		
07:00~08:00	早餐	竹山訓練中心
08:00~09:30	小組練習	竹山訓練中心
09:30~11:40	考評：行動計畫成果發表(15分/組)	竹山訓練中心
11:40~12:30	用餐	竹山訓練中心
12:30~13:30	考評：防災知識考評(3分/人)	竹山訓練中心
13:30~13:40	休息	竹山訓練中心
13:30~14:30	考評：防災知識考評(3分/人)	竹山訓練中心
14:30~14:50	結業式：頒發證書	竹山訓練中心
14:50~15:10	防災青年大使組織介紹	竹山訓練中心
15:10~16:10	路程(往高鐵臺中站)	

- 十、 經費支用原則：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之住宿及餐點費用由教育部經費支應，惟不含個人部分開支及從自家至集合地點來回交通費。
- 十一、 如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呼吸道症狀、腹瀉等疑似症狀之情況，建議避免參加活動。
- 十二、 其他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教育部保有計畫解釋權及最終決定權。

## 附件一、申請表

基本資料				
學校全銜	中文			
姓名	中文		英文	(請比照護照寫法)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年	月	日
	(滿	歲)	身分認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聯絡方式				
學生 Email		家長 Email		
聯絡電話	(學生手機)		(家長手機)	
家庭聯絡地址	□□□□□			
外語能力檢定(請說明合格種類並於申請表後附檢定合格證書影本)				
1				
2				
3				
	(請自行增加欄位)			
興趣、才藝、專長				
1				
2				
3				
	(請自行增加欄位)			
參與校內外防災教育相關服務、科展/競賽、社團活動及國際交流活動之相關經驗				
1				
2				
3				
	(請自行增加欄位)			
其他事項				
1	忌食食物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如牛肉及豬肉等請註明)	
2	對食物有無過敏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	

自傳（請加以描述防災教育對於自己的影響；以中文撰寫，1,000 字為限；應由學生本人書寫或繕打，勿請他人代擬）

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參與防災教育推動的動機（為何想要成為防災青年大使？以中文撰寫）

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如何實踐防災教育推動的行動計畫構想（包括防災教育宣傳及如何分享防災知識與國際交流經驗的做法；以中文撰寫，500 字為限）

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家長或師長推薦（以中文撰寫）**

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申請人簽名：

日期：

推薦人簽名：(推薦人如為師長，114 年入取高中職及五專學生得以國中學校師長簽名)日期：

註：1.請於申請表條列撰寫外語能力、興趣、才藝及防災參與相關經驗與成果。

2.請依序排列資料(除家長同意書 1 份外，其餘文件請提供兩份)：

申請表

資格認定資料(學生證影本含註冊證明或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或成績通知單證明，另原住民族請提供戶籍謄本影本相關證明)

外語檢定合格證書影本或獎狀

興趣、才藝、專長相關證明或照片

參與校內外防災教育相關服務、科展/競賽、社團活動及國際交流活動之相關證明或照片

家長同意書

3.上傳自我介紹影音檔至報名網址。

附件二、家長同意書

##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弟 (請填姓名) 參加教育部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資格遴選，如獲錄取，願遵照主(承)辦單位相關規定，謹守團隊規範與紀律，完成國內培訓行程及相關指派任務。

學生家長： (請簽名)

地 址：

聯絡電話：

就讀學校(請填全銜)：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 附件三、審查項目及配分

#### (一)第一階段初選 (以書審方式進行)

審查項目	評分比例
中文自傳 (書寫內容、自我介紹影片、參與防災教育推動的動機)	40%
如何實踐防災教育推動的行動計畫構想 (防災教育宣傳及分享防災知識與國際交流經驗的做法)	30%
外語專長或其他特殊才藝	15%
其他防災教育具體成果與事蹟	15%

#### (二)第二階段複選 (以口頭發表方式進行)

審查項目	評分比例
防災青年大使國內培訓-課程活動期間表現 (課堂表現、團隊合作、溝通能力等)	40%
針對不同學習階段製作防災教育宣傳計畫之小組成果展現 (發表內容及創意 30%) (應對能力、臨場反應 10%)	40%
防災知識之個人成果展現 (發表內容正確性 10%) (口語表達流暢度 10%)	20%

(申請專用  
信封封面)

申請人：

地址：

聯絡電話：

學校：

## 國立成功大學水工試驗所水資源環境組收

地址：709015 臺南市安南區安明路三段 500 號 5 樓

(申請教育部防災青年大使招募計畫)

寄送前請確認下列應備資料清單均備妥，並請勾選，本頁請黏貼於信封封面。

### 檢附資料申請文件請依下列順序排列(申請資料乙式 2 份、家長同意書乙式 1 份)

- 1.個人基本資料(申請表如附件一)
- 2.資格認定資料(學生證影本含註冊證明或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或成績通知單證明，另原住民族請提供戶籍謄本影本相關證明)
- 3.外語檢定合格證書影本或獎狀
- 4.興趣、才藝、專長相關證明或照片
- 5.參與校內外防災教育相關服務、科展/競賽、社團活動及國際交流活動之相關證明或照片
- 6.家長同意書(如附件二)
- 7.完成電子報名，並上傳申請表、活動證明文件及自我介紹影音檔